

##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不送红股。
- 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共具体调整情况。

####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0,037,845.34 元，根据《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1,026,187.48 元，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79,011,657.86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5,341,848.02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4,353,505.8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1,000 万股，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41,000,000.00

元，占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5.54%。

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公司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

###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经审阅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经营和利润情况，综合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和后续发展的资金需要及对股东的回报，制定了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红利金额占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的重视，保障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基于上述，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兼顾了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和公司对股东的回报，保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时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 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